学历继续教育教学改革创新任务申报指南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以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扎实推进教育强国建设，全面落实《教育部关于推进新时代普通高等学校学历继续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教职成〔2022〕2号）等要求，提升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办学能力和人才培养水平，特制定本指南。

一、总体思路

落实《教育部关于推进新时代普通高等学校学历继续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通过“自愿参与、重点建设、典型推广”，强化学历继续教育育人功能和公益属性，推动主办高校在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人才培养中落实教育教学基本要求，规范教学组织实施，强化过程管理，大力改革创新，以高质量继续教育服务国家战略、经济社会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大国建设。

二、主要目标

聚焦继续教育品牌特色专业（群）建设、继续教育课程思政与思政课同向同行、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精品课程建设、体现继续教育特点的新形态教材建设、专业化服务型教学团队建设、教育教学模式创新、优质资源共建共享、办学全链条全过程管理、数字化学习支持服务建设等方面的重大改革任务，2023—2025年，每年培育建设一批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学改革创新案例。充分发挥创新案例的示范、引领、辐射作用，破解成人学习者基础不一、线上教学针对性不强、教学管理不到位等问题，推动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综合改革走深走实，着力探索高校优质资源向继续教育拓展的有效形式。

三、参与单位

全国举办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的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独立设置成人高校、开放大学均可申报。

四、建设内容

结合地方和高校实际，围绕重点领域、重点课题培育和建设，可以某一方面、某一专业为建设点，也可选取多个方面协同推进（须在任务计划书中注明具体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一）继续教育品牌特色专业（群）建设。鼓励高校立足本校全日制教育优质资源拓展延伸，重点面向创新型、应用型、技术技能型人才培养，按照成人学习规律、职业发展需要、学科专业特点，在优化专业设置、推动专业转型升级、专业群建设、特色专业建设等方面进行探索，及时修订学历继续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形成以品牌特色专业（群）建设引领质量提升的新路径。

（二）继续教育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建设。全面加强学历继续教育领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开齐开好思想政治理论课，创新探索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思政育人新模式，建立完善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体制机制。发挥全国或地方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继续教育）示范引领作用，推进学历继续教育课程思政建设理论研究和教学实践，探索创新继续教育领域课程思政建设的理念、方法、路径，构建全面覆盖、类型丰富、层次递进、相互支撑的继续教育特色化课程思政体系，推动继续教育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

（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精品课程建设。引导高校加强学历继续教育课程设计、资源建设、交互教学、实验实训、考核评价、支持服务等环节建设，鼓励教师团队实施混合式教学模式改革，通过参与式、讨论式、案例式、项目式教学等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参与度，丰富学生学习体验，提升学习效果。探索AI在课程资源建设领域的应用。

（四）体现继续教育特点的新形态教材建设。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建设与管理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1〕28号），发挥全国优秀教材奖（继续教育）获奖教材、有关统编教材示范效应，鼓励建设体现继续教育特色的新形态教材，研制评价标准与编写指南，鼓励熟悉继续教育教学规律和特点，熟悉行业发展和职业岗位要求，有扎实学术功底、教学实践和职业经验的人才参与继续教育教材编写。

（五）专业化、服务型教学创新团队建设。以课程（群）为单位，打造主讲教师、辅导教师相结合，校内教师与校外教师相结合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学创新团队，打造若干团队建设协作共同体，探索跨学校、跨区域的课程虚拟教研，提升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师资队伍的专业化水平和综合支持服务能力，创新并推广继续教育教学与管理模式。

（六）教育教学模式创新。以专业（群）为单位，按照成人学习规律、职业发展需要、学科专业特点创新教育教学模式，推动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的数字化转型，合理确定线上线下学时比例，强化实践教学环节，科学开展适合成人的学业评价，提升人才培养质量。面向现代产业工人、现（退）役军人、转岗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订制教学模式和内容体系，打造“学历+能力”的专门人才培养模式。

（七）数字化优质资源共建共享建设。建设以课程（群）为单位的继续教育数字化精品资源（网络课程、融媒体资源、题库等），充分发挥名师引领作用，强化资源的立体化建设、持续更新和开放共享，扩大继续教育优质资源的服务面、受益面。创新共享资源的支持服务与管理模式，建立优质资源持续更新和有效服务的可持续发展新机制。

（八）办学全链条、全过程管理体系建设。鼓励高校加快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的数字化转型和管理体系的智能化升级，充分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加强对招生、教学、考试、学籍、证书、收费等各环节的全流程管理，实现对教师教学与学生学习的常态化监测、个性化诊断与即时改进。依托开放大学，积极探索数字大学建设。

（九）数字化学习支持服务建设。立足服务全民终身学习，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支持服务体系建设与应用示范，打造学生支持服务“样板”，规范学习支持服务流程与标准，畅通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的学习支持服务渠道，探索AI在学习支持服务领域的应用。引导高校加强校外教学点的支持服务能力建设，打造老百姓身边的多功能数字化学习中心。

五、工作程序

（一）申报推荐。院校自愿申报，填写任务建设计划书，并于11月30日前通过全国高等继续教育信息管理系统（http://jxjy.moe.edu.cn，以下简称平台）填报并上传佐证材料。其中，部属高校直接联系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获得账号，地方高校等须经所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同意申报后，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创建账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根据任务建设要求对申报单位基础及建设方案认真研究，通过平台择优差额推荐，于12月10日前报送至教育部。

（二）组织实施。任务以建为主，重在培育。对于列入试点的单位，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组织有关高校、继续教育机构等对照任务要求，科学制定工作方案，细化目标任务，举措应具有创新性、科学性与可行性，预期成效明显，学校主管部门提供相应支持。

（三）动态管理。教育部将加强全过程管理，实施动态监测，建立跟踪指导机制，组织专家指导有关单位细化完善工作方案，整合优质资源，组织工作交流。各建设单位每年要按要求开展自评、总结经验、凝练成果，形成报告，通过平台系统填报绩效数据（有关工作届时通过平台另行通知）。教育部将组织力量，根据建设方案、自评报告、第三方评价情况等进行综合评价。

（四）总结推广。各高校要及时总结学历继续教育改革创新的经验做法和优秀成果，总结提炼案例，形成典型案例报告，凝练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教育部将择优组织宣传推介，并强化优质资源共建共享共用，引导其他地方和高校学习借鉴，并适时将好的经验做法纳入有关政策文件，推动形成建设学习型社会的良好氛围。